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寶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AOYE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5)

公告 完成發行超短期融資券

本公告乃由寶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4月26日關於(包括其他)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的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通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13日關於本公司股東批准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的本公司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的公告。

股東于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其中包括,一次或分次或多期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 30 億元(含人民幣 30 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本公司註冊金額為人民幣 18 億元,可一次或多次分批發行的超短期融資券(無擔保)已於 2018 年11 月 19 日在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妥為註冊。目標投資者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境內機構投資者(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禁止參與的除外)。每期利率將根據銀行間債券市場的條件確定。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19年3月28日完成本

公司 2019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2019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2019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 3 億元,期限為 270 天,單位面值為人民幣 100元,發行利率為 5.30%。利息自 2019 年 3 月 29 日起開始計算。2019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由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作為主承銷商公開發售。本公司擬將 2019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貸款。

2019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的有關文件將在上海清算所網站 (http://www.shclearing.com)和中國貨幣網網站 (http://www.chinamoney.com.cn)公告。

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認購或購買任何本公司短期融資券或其他證券的要約、邀請或招攬或促使上述事宜的要約,而分發本公告亦非為邀請作出任何有關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

承董事會命 寶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龐寶根

中國浙江省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龐寶根先生、高林先生、高紀明先生、高君先生及金吉祥先生;一名非執 行董事:馮征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賢明先生、李旺榮先生及梁靜女士。

*僅供識別